| 417 | 2023 | 792 |
|-----|------|-----|
| | 1 | 6 |

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收文处理单(阅件)

收文日期:

密级:一般

紧急程度: 无

编号: 阅件 (2023) 2218号

来文单位: 区发改委

来文文号: 沪浦发改城 (2023) 961号

文件类别:绿化

文件名称:

关于三八河(罗山路-华漕达)两侧防护绿地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拟办意见:

拟请刘军、海华、忠臣同志阅;

请基建处、绿林处、计财处、审批处阅;

请瑞莲同志阅核。

拟办人: 钱敏秀 拟办日期: 2023-10-19

审核意见:

已核。{高瑞莲[2023/10/19 16:39:39]}

办理意见:

- 已阅。{赵文章[2023/10/20 10:32:03]}
- 已阅。{于忠臣[2023/10/20 12:33:02]}
- 已阅。{陈静嘉[2023/10/20 12:50:57]}
- 已阅。{夏越青[2023/10/23 10:10:15]}
- 已阅。{刘军[2023/10/23 10:18:08]}
- 已阅。{胡旭[2023/10/23 11:19:51]}

转办意见:

传阅意见和传阅情况:

- 己阅{张雪峰[2023/10/24 16:23:23]}
- 己阅{宋海楠[2023/10/24 11:00:47]}
- 已阅。{汪杰[2023/10/20 10:32:36]}
- 已阅{陆添翼[2023/10/23 10:16:21]}
- 已阅{朱韵奇[2023/10/20 12:02:25]}
- 己阅{崔程颖[2023/10/30 13:32:21]}
- 已阅。{张景军[2023/10/20 12:51:42]}

备注:

- 已传阅给 宋海楠, 汪杰, 汪婷, 黄卓悦, 陆添翼, 唐艺铭, 朱韵奇 {赵文章 [2023/10/20 10:32:36]}
- 已传阅给 崔程颖,张景军{陈静嘉[2023/10/20 12:51:42]}
- 已传阅给 陈丽萍, 张雪峰{夏越青[2023/10/23 10:10:41]}
- 已传阅给 张鹤{胡旭[2023/10/23 11:20:24]}



主动公开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沪浦发改城[2023]961号

关于三八河(罗山路-华漕达)两侧防护绿地 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:

你局《关于报送三八河(罗山路-华漕达)两侧防护绿地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》(浦环基建〔2023〕104号)收悉。经研究,批复如下:

- 一、为改善区域景观及环境,根据区域控制性详细规划,原则同意三八河(罗山路-华漕达)两侧防护绿地新建工程项目建议书。
- 二、本项目位于花木街道三八河两侧防护绿地,西起罗山路,东至华漕达,根据现状情况因地制宜实施绿地,总用地面积约

8048 平方米(以实测为准),规划用地性质为防护绿地(G2)。

三、主要建设内容是:绿地工程及相关附属工程,以及征地动迁等前期工作。

四、在下阶段工作中,应对项目用地及地上物情况进行调查,根据规划部门意见与行业管理要求,结合项目用地情况、相邻关系情况及其他相关因素对工程方案进行整体性研究,进一步研究明确项目范围,加强多方案比选,做好与三八河等的衔接,以合理节约投资,降低工程造价。

五、本项目总投资额在工可批复中明确,所需资金由新区财力安排。

六、本项目由你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事务中心负责实施。

七、本批复有效期12个月。

八、后续各项工作应严格按照《政府投资条例》的规定开展。

接文后,请在有效期内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(含《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目标表》)的编制和报批。在有效期内未能完成、确需延期的,应在有效期届满之日的30个工作日之前申请延期。

特此批复。



抄送:新区政府、财政局、建交委、规划资源局、审计局、统计局。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0月16日印发